

云南省科学技术厅

云南省科技厅关于启用云南省大型科研 仪器开放共享服务平台的通知

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国家及省促进科技资源开放共享有关精神，进一步推进我省大型科研仪器开放共享服务工作，省科技厅已将云南省大型科研仪器开放共享服务平台（以下简称大仪平台）集成至云南省科技管理信息系统，原大仪平台数据也已迁入。大仪平台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启用，面向全社会开放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大仪平台功能

大仪平台目前具备仪器设备入库、服务记录入库、发布通知公告、发布服务案例、仪器设备统计、仪器设备查询、数据上报等功能。

二、使用方式

（一）访问方式

方式1：进入省科技管理信息系统，点击系统右侧“云南省大型科研仪器开放共享服务平台”。

方式2：通过网址 <http://61.138.203.177/login> 进行访问。

(二) 登录账号

遵循“一号注册、一网通办”的原则，各管理单位如已在“云南省科技管理系统”中注册了单位法人账号和密码，并完善过管理员个人信息，可直接使用其账号和密码登录大仪平台。若未注册单位法人账号的，请打开平台界面，按系统提示注册后再登录（操作方法见附件《用户使用手册》）。

三、操作提示

(一) 用户管理

大仪平台包括三级用户，分别为大仪平台单位管理员、机构管理员和设备录入员。

(二) 用户操作

1. 单位管理员负责单位信息维护、机构增设和机构管理员的指派。

2. 机构管理员负责校对并提交设备录入员上传的信息，提交后由省科技厅进行审核，审核通过后在仪器共享服务平台上发布。

3. 设备录入员负责录入、维护仪器设备信息、服务记录、服务案例和有关工作动态信息，有关信息保存后，由机构管理员校对后提交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(一) 请有关高等学校、科研院所、新型研发机构及企业等，积极加入大仪平台，通过平台提供或寻求大型科研仪器共享

服务。

（二）各单位用户在大仪平台使用中发现的问题和建议，请及时联系平台管理人员反馈。

联系人电话：吴斌、姚艳花、邓艺

联系电话：0871-63133894

附件：云南省大型科研仪器开放共享服务平台用户使用手册

